

定边县第二中学学生餐厅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定边县第二中学

承包人： 定边县亿德顺综合商贸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四 年 十 一 月 十 六 日

发包人（全称）：定边县第二中学（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定边县亿德顺综合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定边县第二中学学生餐厅维修改造项目

项目地点：定边县第二中学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定边县第二中学学生餐厅维修改造项目、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3.1 计划工期：总日历天数20天

3.2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17 日

3.3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07 日

3.4 乙方未征得采购人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工期，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3.5 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完工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报送甲方，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甲方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

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工期或者通过协商解决。

四、质量标准

4.1 乙方须自行组织施工，不得转包、分包。确保工程质量，成交人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骨干队伍，建立严格的各项体系，规范操作。

4.2 所选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满足谈判要求。

4.3 整个工程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确保工程质量合格，整个工程质保期按国家建设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4.4 保修期间有任何质量问题，由施工单位无偿维修，保修期内，施工的工程内容有质量缺陷，建设单位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答复，48 小时内应派工作人员到现场负责维修（非施工原因的质量缺陷除外），维修产生的费用由施工企业承担，无正当理由拒绝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建设单位三年内不允许该企业承包教育系统内的任何工程项目。

五、合同价款

5.1 合同总价（大写）：壹拾柒万叁仟叁佰元整（人民币）

（小写）¥：173300.00 元

5.2 合同单价：详见承包的工程量报价书。

5.3 承包方式:本项目承包方式为包工包料,发包范围内的项目按成交价一次包死。不受国家政策性调价或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

5.4 付款方式:项目完工后,经各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审计后,按结算审计实际金额,一次性付清全部工程款。

六、验收:

6.1 验收内容:谈判文件和合同中约定的发包范围全部内容。

6.2 验收标准:依据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及行业标准,谈判文件及合同进行验收。

6.3 验收组织:由甲方负责组织实施,施工方等相关人员参加。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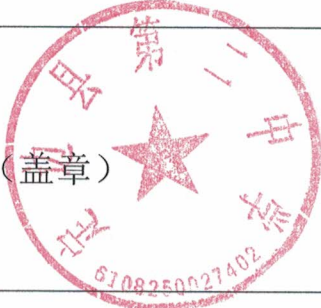
八、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九、安全责任:乙方在整个工程施工过程中因自身问题所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合同一经签订后，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一、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相关单位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十二、合同正本一式肆份，采购人贰份，成交企业贰份。

甲 方	乙 方
定边县第二中学（盖章） 	定边县亿德顺综合商贸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 	法人： 
被授权人：	被授权人：
电话：	电话：
时间：2024年 11 月 16 日	时间：2024年 11 月 1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825MA70CB5K0B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有关、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定边县亿德顺综合商贸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雨森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厨房设备销售；灯具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五金产品零售；家具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香料、香精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安防设备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礼品花礼销售；显示器件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门窗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幻灯及投影设备销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建筑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广告设计、代理；装卸搬运；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广告制作；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在店及店外场所新架设备销售；教学用仪器及教具销售；平面设计；文具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城乡市容管理；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拾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19日

营业期限 2020年03月19日至2030年03月18日

住所 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定边镇明珠南路与自强路十字向西50米

登记机关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定边县亿德顺综合商贸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806051401421005483

开户银行: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边县支行

法定代表人:

张雨森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8066000922803

2020 年 12 月 02 日

姓名 张雨森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6 年 12 月 27 日

住址 陕西省定边县石洞沟乡石
洞沟村1组16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27261966122727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定边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09.19-2026.09.19